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郴州市西河流域综合治理暨区域新农村融资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进入公示期阶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 1、由于目前该项目处于公示期阶段，公司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仍有未能中标该工程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2、由于该项目是采用建设-移交模式，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公司的资金，且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 3、本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二、预中标概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或“本公司”、“公司”）近期参与了郴州市西河流域综合治理暨区域新农村（东湖及驳岸工程、接待中心、山门、广场、停车场、绿化）融资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的公开投标。该工程业主为郴州市新天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郴州建设工程信息网（<http://www.czcinc.com/>）2013年11月11日发布的信息，铁汉生态已经列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单位。目前正处于公示期阶段，公示截止期为2013年11月17日。公示期结

束后，如公司最终成为该工程的中标单位，公司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公告。

三、工程的主要情况

1、工程名称：西河流域综合治理暨区域新农村(东湖及驳岸工程、接待中心、山门、广场、停车场、绿化)融资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2、工程地点：郴州市苏仙区。

3、中标金额：工程总投资暂定 3 亿元，最终以财政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为招标合同价，结算价以双方确认的经郴州市苏仙区审计局审核的实际完成工程造价为准。

4、工期： 450 天（日历天）。

5、资金来源：苏仙区财政资金。

6、工程内容规模：

(1)范围面积约 32 公顷，位于两个水坝之间，内容包括约 9 公顷的东湖及驳岸工程、游客接待中心、小卖部及卫生间等服务构筑、亲水平台及挑台、喷泉水景、入口内广场、园路、绿化景观、给排水及灯光工程灯。

(2)西河流域项目尾砂污染治理工程。

(3)东湖水利设施工程建设施工。涵盖项目建设中的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和工程竣工验收以及提供其他相关服务。

四、工程业主情况介绍

1、该工程的业主为郴州市新天农村建设有限公司。住所：郴州市郴资大道 29 号（苏仙区林业局 4 楼）；法定代表人：李杰；注册资

金：人民币壹亿元整；经营范围：土地复垦、农民安置房建设、土地开发与整理及生态修复、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农业等项目的投资。（以上经营项目国家禁止经营的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业主与公司未发生业务。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工程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业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中标项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该工程项目中标金额约为 3 亿元，占公司 201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2.04 亿元的 24.92%。本中标项目工期为 450 个日历天，预计对公司 2013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11 月 12 日